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19-065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80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函件全文如下：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出说明并补充披露。

一、关于交易方案设计

1. 预案披露，本次交易，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盈鹏蕙康持有的蓝海科瑞99.9993%的财产份额，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山东丹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盈鹏资产持有的蓝海科瑞0.0007%的财产份额，交易完成后，蓝海科瑞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蓝海科瑞主要通过CO集团在中国大陆地区从事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储存业务。2016年1月，公司曾筹划收购CO集团股权。2016年12月，公司与三胞集团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多方共同出资设立盈鹏蕙康，并以57.64亿元的对价收购了CO集团65.4%股权。请公司补充披露：（1）盈鹏蕙康各合伙人的出资额、资金来源、是否存在结构化融资安排，如存在，补充说明杠杆资金比例、债权人名称、借款利率、借款期限；（2）标的资产蓝海科瑞股权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安排，是否存在被冻结的情形，股权转让是否需要债权人同意及进展，是否存在其他影响交易过户的情形；（3）CO集团股权历史作价与估值依据，盈鹏蕙康收购后，后续经营业绩是否达到收购预期。请财务顾问、律师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2.预案披露，CO集团管理团队由资深经理团队和行业专家组成，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的人员结构、核心人员的构成及占比情况；（2）标的资产后续经营是否对原管理团队存在重大依赖，核心人员是否签订竞业禁止协议；（3）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拟采取的维持标的资产核心人员稳定性的措施；（4）结合上述情况，分析说明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能否对CO集团实现有效控制及主要依据。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二、关于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3.预案披露，CO集团脐带血造血干细胞业务分为自体库模式与公共库模式。自体库模式是CO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脐带血采集、运输、制备、检测及储存等相关服务取得收入。公共库主要承担公益职能。请公司补充披露：（1）自体库和公共库的业务和盈利模式，包括收费机制、主要成本费用项目及报告期内金额、收入确认方法，并列示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名称、金额、与公司的关联关系；（2）分地区、分模式列示报告期内CO集团的营业收入、净利润、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同比变动情况；（3）结合报告期内每年新增客户数量、新增客户实现的收入金额、放弃储存的客户数量，分析说明标的资产是否具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4）结合递延收入的变动情况，量化说明报告期内每年新增客户和老客户分别对营业收入的影响，并说明标的资产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4.预案披露，相关政策规定，未经批准，任何机构不得开展脐带血造血干细胞采集工作，不得跨地区、跨范围采集脐带血造血干细胞。请公司补充披露：（1）CO集团是否存在跨地区、跨范围采集脐带血造血干细胞的情形、是否存在行政处罚，后续是否面临相关合规性风险；（2）CO集团在北京、广东、浙江拥有脐带血库独家运营权，请说明其收入来源是否局限于上述地区，并结合当地出生率、人口增速、行业政策变化、客户购买意愿、标的资产的营销费用等因素，说明标的资产未来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三、关于标的公司的财务信息

5. 公开信息显示，2018年3月31日、2019年3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CO集团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43亿、50亿和52亿，占其总资产的比例为74%、76%和78%。请公司补充披露：（1）CO集团货币资金的存放地点、存放余额、是否存在权利限制、CO集团是否能实际支配，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挪用或占用的情形；（2）自查CO集团是否存在其他被限制权利的资产、是否存在对外担保，如有，请补充披露资产类型、被限制权利的原因、被担保人名称、担保金额，是否与公司及控股股东的存在关联关系。请财务顾问、律师与会计师发表意见。

6.公司2019年半年报显示，公司商誉余额为60.59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28%、净资产的42%。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预计产生的商誉金额；（2）商誉金额数的具体测算过程，是否已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标的资产拥有的但未在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无形资产；（3）本次交易完成后，商誉总额占公司净资产、总资产比例情况，并对商誉减值风险进行提示。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四、其他

7.公开信息显示，控股股东三胞集团存在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偿还大额债务的情形，其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被轮候冻结。本次交易拟向控股股东关联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请公司结合上述情形，补充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交易对方是否满足收购人相关条件。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8.有媒体报道称，三胞集团系折价收购CO集团，CO集团通过济南鲍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齐鲁干细胞24%的股权。公司2017年收购齐鲁干细胞76%股权，报道质疑齐鲁干细胞存在估值偏高、应收账款偏高、预收账款偏低、营业收入“畸高”等问题。请公司补充披露：（1）核实相关媒体报道的真实性；（2）分别列示报告期内齐鲁干细胞和CO集团的应收账款余额、预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及其同比变动情况；（3）结合二者的收费模式及收入确认方式，说明齐鲁干细胞和CO集团相关会计科目是否出现重大差异，产生差异的原因及其合理性；（4）齐鲁干细胞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名称、金额、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9.预案披露，主要交易对方盈鹏蕙康的出资人之一为南京新百，持有的财产份额为6.09%。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重组方案中，南京新百向盈鹏蕙康发行股份后，是否存在交叉持股的情形；（2）交叉持股对公司的影响，以及相关解决措施。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立即披露，并在5个交易日内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

公司将根据函件要求组织回复工作，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反馈并履行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19-011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小熊电器”）于2019年9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19年9月20日召开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且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5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一、本次认购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要求，共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62990.27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小熊电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19.9.25	2020.10.29	2.6%或3.6%
小熊电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	广发银行“名利双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9.9.25	2020.12.24	2.6%-3.8%
小熊电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9.9.26	2020.9.25	2.6%或3.75%
小熊电器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悦来支行	“智存盈”存款产品	保本型	40490.27	2019.9.26	随时支取	1天:2.1% 7天:2.5% 90天:3% 180天:3.3% 360天:4.125%
小熊电器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顺德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6个月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19.9.26	2020.3.27	1.55%-3.85%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进行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控制风险、并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实施的现金管理业务外，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在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9-08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再审立案审查阶段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再审被申请人(一审被告、一审反诉原告、二审上诉人)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

●涉案的金额:本诉涉案金额 2,900 万元及相关利息,反诉涉案金额 935 万元及相关利息。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再审申请处于立案审查阶段,尚不能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2019年9月25日,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宁林场”)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19)闽民申3926号,有关子公司泰宁林场与南平市建阳区世丰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丰木业”)林业承包合同纠纷案,世丰木业因不服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闽04民终1480号民事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一、本案诉讼背景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宁林场与世丰木业林业承包合同纠纷案,2017年2月3日,福建省泰宁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泰宁林场胜诉,2017年2月20日,世丰木业因不服本案一审判决,上诉至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8月3日,三明中院裁决发回重审。2018年8月9日泰宁县人民法院判决泰宁林场败诉。2018年8月23日,子公司泰宁林场不服泰宁县人民法院重审一审判决,向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4月16日,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子公司泰宁林场胜诉。

以上有关本合同纠纷案诉讼背景及相关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2015年11月5日、 2017年2月6日、2017年2月22日、2017年8月4日、2018年8月15日、2019年4月26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重大诉讼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临2015-074、临2015-076、临 2017-003、临2017-008、临2017-055、临2018-046、临2019-038)。

二、终审判决执行情况

1、关于本合同纠纷案件,泰宁林场基于谨慎性原则曾于之前会计年度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终审判决胜诉后,于2019年根据判决情况对该预计负债予以冲回。

2、本案已进入执行程序,截至本公告日,泰宁林场应收世丰木业执行款余额约222万元,尚未执行到位,执行期间泰宁林场已通过法院冻结世丰木业林木资产。

三、本次被申请再审的基本情况

2019年7月16日,世丰木业因不服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闽04民终1480号民事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9年9月2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宁林场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19)闽民申3926号及对方再审申请书。

1、当事人

再审申请人(一审原告、一审反诉被告、二审被上诉人):世丰木业

再审被申请人(一审被告、一审反诉原告、二审上诉人):泰宁林场

2、再审申请人的再审请求

(1)裁定本案由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审或指令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

(2)撤销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闽04民终1480号民事判决书第二、三项,改判驳回再审被申请人的上诉请求并维持福建省泰宁县人民法院(2017)闽0429民初700号民事判决书;

(3)判令再审被申请人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3、再审申请人的再审事由

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闽04民终1480号民事判决书认定的基本事实缺乏证据证明、适用法律确有错误,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第(二)、(六)项之规定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四、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再审申请处于立案审查阶段,尚不能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及其他

1、泰宁林场正与律师商讨应对方案,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2、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19)闽民申3926号)

2、再审申请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298 证券简称:杭叉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4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临安区相府路666号杭叉集团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60,815,4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462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礼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陈赛民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0,814,454	99.9997	1,000	0.0003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赵礼敏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450,136,954	97.6826	是
2.02	关于选举陈伟玲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450,136,954	97.6826	是
2.03	关于选举仇建平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450,136,954	97.6826	是
2.04	关于选举徐筝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450,136,951	97.6826	是
2.05	关于选举徐利达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449,933,052	97.6384	是
2.06	关于选举徐征宇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450,136,952	97.6826	是

3、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邹蔓莉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450,136,952	97.6826	是
3.02	关于选举寿健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450,136,952	97.6826	是
3.03	关于选举蔡云峰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450,136,952	97.6826	是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洪艺女士为监事的议案	449,933,051	97.6384	是
4.02	关于选举王晓明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449,933,051	97.6384	是
4.03	关于选举程欣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450,136,951	97.6826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5,970,634	99.9961	1,000	0.0039	0	0.0000
2.01	关于选举赵礼敏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15,301,864	58.9176				
2.02	关于选举陈伟玲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15,301,864	58.9176				
2.03	关于选举仇建平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15,301,864	58.9176				
2.04	关于选举徐筝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15,301,861	58.9175				
2.05	关于选举徐利达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15,097,962	58.1325				
2.06	关于选举徐征宇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15,301,862	58.9175				
3.01	关于选举邹蔓莉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5,301,862	58.9175				
3.02	关于选举寿健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5,301,862	58.9175				
3.03	关于选举蔡云峰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5,301,862	58.9175				
4.01	关于选举洪艺女士为监事的议案	15,097,961	58.1325				
4.02	关于选举王晓明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15,097,961	58.1325				
4.03	关于选举程欣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15,301,861	58.9175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齐青、王锦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杭叉集团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杭叉集团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8 证券简称:杭叉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5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叉集团”)于2019年9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礼敏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表决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有序、高效的运作,更好的发挥董事会的作用,同意选举赵礼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有序、高效的运作,更好的发挥董事会的作用,同意选举陈伟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使董事会更好地履行职责,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业委员会。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名单如下:(简历附后)

战略决策委员会:赵礼敏(主任委员)、仇建平、邹蔓莉

提名委员会:寿健(主任委员)、邹蔓莉、徐征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邹蔓莉(主任委员)、蔡云峰、徐利达

审计委员会:蔡云峰(主任委员)、寿健、陈伟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赵礼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能够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下列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意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下:(简历附后)

聘任徐利达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

聘任徐征宇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聘任陈赛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聘任王国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总监;

聘任陈伟强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

聘任金华曙先生为公司生产总监;

聘任金志号先生为公司总设计师;

聘任任海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济师;

聘任李元松先生为公司副总工程师;

聘任周素华女士为公司副总工程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董事会推荐,公司聘任陈赛民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董事会推荐,公司聘任黄明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附件:简历

一、第六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

1、赵礼敏,男,195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杭州叉车总厂调度室副主任、分厂厂长、制造部部长、副总经理;2000年4月至2003年5月,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5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

2、陈伟玲,女,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师,中共党员。2013 年至 2016 年 10 月,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部长助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其间: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5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3、仇建平,男,196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2008年7月至2011年3月任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至2017年9月,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杭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杭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4、徐利达,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杭州叉车总厂质量管理员、团委负责人、生产调度室计划员、综合计划科副科长、制造部副部长、财务计划部副部长、销售部副总经理;2000年4月至2003年5月,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销售部副总经理、制造部部长;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公司制造部部长、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兼财务计划部部长、董事;200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兼任杭州杭叉桥箱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执行董事、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5、徐筝,女,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1年3月,任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3月至2017年9月,任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2018年4月,任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4月至今,任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

6、徐征宇,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92年7月至2000年2月,历任杭州叉车总厂技术员、研究所设计师、副主任设计师;2000年3月至2003年5月,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研究所主任设计师;2003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副总设计师、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兼任郑州嘉晨电器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7、邹蔓莉,女,195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2002年1月至今任 杭州宁波经促会副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2011年3月至今,任杭州宁波商会秘书长;杭州杭州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寿健,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获法学学士学位,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商学院公共管理硕士学位;1995年获国家司法部颁发律师资格,中共党员。曾供职于杭州市公安局,历任法制科长、派出所长等职;2012年2月起,任阿里集团廉正部总监,负责企业执纪督查及廉洁文化建设,现任阿里集团安全部资深总监,负责重大风险控制。

9、蔡云峰,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民建会员。2002年12月至2013年5月任杭州江南税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2013年6月至今任杭州中铭税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2018年12月起至今,同时担任杭州中寅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赵礼敏:详见简历(一、第六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1)。

2、徐利达:详见简历(一、第六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4)。

3、徐征宇:详见简历(一、第六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6)。

4、陈赛民,男,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资格,中共党员。1987年7月至2000年3月,历任杭州叉车总厂销售部销售员、研究所研发设计员、助理工程师、康力属具销售经理;2000年10月至2003年5月,先后担任康力属具销售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2003年6月至今历任杭州杭叉康力叉车属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兼任杭州杭叉康力叉车属具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5、王国强,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83年12月至2000年2月,历任杭州叉车总厂装配车间工人、调度科调度员;2000年3月至2003年5月,历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调度科调度员、市场营销处副处长、广州分公司经理;2003年6月至2014年11月,历任公司广州分公司经理兼深圳分公司经理、广州杭叉叉车有限公司、广州浙杭叉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公司广东大区经理;2014年1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总监,兼任广州浙杭叉车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总监。

6、陈伟强,男,195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2年2月至1984年10月,任航空部株洲331厂助理工程师;1984年11月至2000年3月,历任杭州叉车总厂助理工程师、质技办副主任、总装分厂副厂长、检验处处长;2000年4月至2003年5月,历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制造部长、技术中心主任;2003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技术质量办公室主任、技术总监;兼任杭州叉车钣焊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董事、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现任公司技术总监。

7、金华曙,男,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工程硕士,中共党员。2001年8月至2003年5月,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制造部技术员、计划员;2003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制造部技术员、计划员、制造部部长助理、制造部副部长、部长、生产总监,兼任杭州叉车钣焊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公司生产总监。

8、金志号,男,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5年8月至2000年2月,历任杭州叉车总厂设计师、主任设计师、研究所副所长;2000年3月至2003年5月,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2003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总设计师;现任公司总设计师。

9、任海华,男,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工程硕士,中共党员。2002年8月至2003年5月,历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技术员;2003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质量管理技术员、分厂厂长助理、综合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任信息化管理办公室主任及人力资源部部长、浙江杭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合肥汉和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任信息化管理办公室主任。

10、李元松,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工程硕士,中共党员。2000年8月至今,历任担(兼)任公司研究所设计师、内燃叉车研究所副所长、重装车辆研究所所长、强劳机械研究所所长;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11、周素华,女,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5年8月至2000年3月,历任杭州叉车总厂技术员、热处理车间主任助理;2000年4月至2003年5月,任杭州叉车有限公司热处理分厂厂长,2003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热处理分厂厂长、工艺研究所所长、产品检验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三、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陈赛民:详见简历(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4)。

2、黄明汉,男,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法学学士、工程硕士,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资格,中共党员。2004年至今,历任公司审计专员兼法务、杭州杭叉桥箱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公司证券部职员、销售管理部部长助理(营销管理及法务)、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兼公司法务、证券法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等职。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法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298 证券简称:杭叉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6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叉集团”)于2019年9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艺女士主持,各位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监事会有序、高效的运作,更好的发挥作用,同意选举洪艺女士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27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洪艺,女,1